

三、計畫增設之八所公立高中，除內湖及松山高中外，應即檢討停止。改以原定增設新校之預算，移為私校獎助金及其他教育方面應興應革之開支，如：增列績優、清寒學生獎學金，

增加軍訓教官員額，興建標準靶場等。

四、為限制公立高中招生名額，避免各校加成錄取後，因學生報到率超出預估人數，使教室容納不下影響教學品質，故建議公立高中聯招會自七十八學年度採行大學聯招作法，先考試後填志願，再依志願分發，每班分發人數，以不得超過五十五人為原則。現行加成錄取作法，不切實際，應即廢止。

第五屆第七次大會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四）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	王昆和	陳俊雄	楊炯明	黃金如	張忠民	黃義清
李定中	蔣乃辛	張元成	陳光憲	郭石吉	林榮剛	
吳碧珠	謝英美	顏鑄福	藍美津	高熏芳	陳怡榮	
秦茂松	高惠子	周英英	張秋雄	劉樹錚	陳世昌	
周陳阿春		林宏熙	鄭興成	張德銘	洪濬哲	
周伯倫	康水木	陳健治	張建邦	徐明德	陳政忠	
謝長廷	邱錦添	陳俊源	陳振芳	等三十九名		
請假議員：	潘維剛	陳必強	馮定國	許文龍	陳勝宏	林文郎
列 席：	郁慕明	莊阿螺	等八名			
市 政 府：						

市長：吳伯雄
秘書長：黃大洲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局長：武炳炎

教育局局長：陳漢強
建設局局長：夏漠容

工務局局長：潘禮門
社會局局長：白秀雄

警察局局長：廖兆祥
衛生局局長：柯賢忠

環境保護局局長：崔文國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國民住宅處處長：李德進
新聞處處長：唐啟明

兵役處處長：呂興武
人事處（二副處長：郭義甫
人事處處長：李若一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柯鄉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士伯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吳錦坤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翡翠水庫管理局局長：謝毅雄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教育長：傅占闔
臺北市銀行總經理：王紹慶
捷運工程局局長：副局长黃通良代

勞工局局長：劉盈柯
交通管制工程處處長：黃靖南
交通局局長：譚木盛
停車管理處處長：代處長張永盛
稅捐稽徵處處長：何國華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王協五
市場管理處處長：劉富善
監理處處長：梁政文
新建工程處處長：王文
養護工程處處長：范士莊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代處長林春榮
都市計畫處處長：卓聰哲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張世輝
建築管理處處長：林宗敏
士林區公所區長：陳和記
北投區公所區長：林錫可
大同區公所區長：主任秘書葉金福 代
松山區公所區長：林義煊
內湖區公所區長：巴馳
南港區公所區長：簡顯義
建成區公所區長：李瑞麟
延平區公所區長：許培聰
中山區公所區長：郭德恆
大安區公所區長：馬兆宗
城中區公所區長：謝政
龍山區公所區長：柯佳安

古亭區公所區長：李慶瑞
雙園區公所區長：王更生
景美區公所區長：楊勝雄
木柵區公所區長：葉良增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鄭昌墉

會議室主任：蘇正茂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總紀錄：陳隆材

法制室主任：蘇正茂
會議股股長：周志行
速記：沈鳳英 鄭源彬

主

席：張議長建邦

總紀錄：陳隆材

甲、報告事項

一、鄭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乙、二讀會

審議議員臨時提案

提案人：康水木 鄭興成 楊炯明 陳俊雄 王昆和 周伯倫
林榮剛

案 由：函請法務部在土城看守所裝置電風扇以維護人權。

發言議員：周陳阿春
議 決：一、案由「裝置電風扇」之下增列「增添音響設備並按規定作息實施」。

二、餘照案通過。

丙、聽取報告

聽取七十九年度市政府施政計畫及七十九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

案暨附屬單位預算財源及編製經過報告。

一、吳市長伯雄報告

二、財政局武局長炳炎報告

三、主計處羅處長耀先報告

發言議員：徐明德 高熏芳 藍美津 周伯倫 林榮剛 郭石吉

顏錦福 謝長廷 周陳阿春 張忠民 陳怡榮

高惠子 陳勝宏 黃金如 張德銘 陳必強 周伯倫

林文郎 陳健治 徐明德 等四十四名

丁、其他事項

周議員伯倫提權宜問題：本次大會決定各審查委員會名單時，因本席不在而由張德銘議員為本席安排列於民政審查會，惟本席擬轉到財政審查委員會，是否可行？

發言議員：周伯倫 郭石吉 張德銘 康水木 楊炯明

議決：同意張議員德銘與周議員伯倫對調。

散會。

第五屆第七次大會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

下午：二時四十三分至六時三十一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周英英	陳光憲	秦茂松	李定中	劉樹鍾
張秋雄	莊阿螺	郭石吉	林榮剛	陳俊雄	張忠民
陳世昌	邱錦添	陳振芳	張元成	蔣乃辛	洪濬哲
周陳阿春	謝英美	吳碧珠	張建邦	謝長廷	
林宏熙	藍美津	陳俊源	高熏芳	楊炯明	馮定國
徐明德	黃義清	陳政忠	陳怡榮	潘維剛	鄭興成

列席：	市長：吳伯雄	秘書長：黃大洲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局長：武炳炎	教育局局長：陳漢強	建設局局長：夏漢容	工務局局長：潘禮門	社會局局長：白秀雄	警察局局長：廖兆祥	衛生局局長：柯賢忠	環境保護局局長：崔文國	地政處處長：陳正次	新聞處處長：唐啟明	國民住宅處處長：李德進	兵役處處長：呂興武	主計處處長：羅耀先	人事處處長：李若一	人事處(二)副處長：郭義甫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陳士伯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柯鄉黨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高惠子 陳勝宏 黃金如 張德銘 陳必強 周伯倫	林文郎 陳健治 徐明德 等四十四名	許文龍 郁慕明 等三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